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
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刊载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有关公告。

综合考虑近期资本市场的变化情况以及公司自身实际状况，公司原计划募集资金 0.5 亿元建设的大数据交易中心改为由公司自筹资金建设，募集资金总额相应从 20.00 亿元调减至 19.50 亿元。公司根据上述调整内容及公司最新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修订，同时补充更新了非公开发行的审批程序、对股东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相关防范措施、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情况等。

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本次发行的审批程序； 修订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修订填补即期回报特别提示的表述。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and 目的	根据募投项目的变更修订相关表述
	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	修订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及投资项目
	七、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修订控股股东在本次发行后的持股比例
	八、本次发行取得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	更新本次发行的审批程序

	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确定的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三、浙报控股最近一年的简要财务数据	更新浙报控股的财务数据
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概要	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概要	更新控股股东认购上限，删除大数据交易中心股权合作协议概要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修订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及投资项目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	根据募投项目的变更修订了相关表述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	根据募投项目的变更修订了相关表述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项目实施主体”删除大数据交易中心项目的相关内容 （二）“项目基本情况”根据募投项目的变更修订了相关表述 （三）“项目建设方案”删除大数据交易中心项目的相关内容 （四）“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删除大数据交易中心项目的相关内容，同时补充证监会反馈回复中的相关表述 （五）“项目的经营模式”根据证监会反馈回复中的相关表述进行修订和补充，删除大数据交易中心项目的相关内容 （六）“项目建设周期和投资进度表”删除大数据交易中心项目的相关内容 （七）“项目选址、备案及环评情况”更新互联网数据中心的用地进展情况，删除大数据交易中心项目的相关内容 （八）“项目效益情况”删除大数据交易中心项目的相关内容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及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化情况	修订控股股东在本次发行后的持股比例
	五、本次发行后公司负债水平的变化情况	根据 2015 年财务数据和修订后的募集资金金额更新相关表述
	六、本次发行相关风险的说明	根据证监会反馈回复和募投项目修订的情况更新相关风险的表述
第六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更新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第七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及相关填补措施	第七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及相关填补措施	根据2015年财务数据及利润分配方案修订主要假设； 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2015年最新财务数据更新截至2015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情况表； 更新2015年浙报传媒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传媒上市公司对比表格。
------------------------------	------------------------------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8日